

柳暗花溟

著



悦读纪
E-BOOK
悦读纪电子书
www.gybook.cn

张

青岛出版社
QINGDAO PUBLISHING HOUSE

起点白金作家

柳暗花溟

继《神仙也有江湖》后
再潜爆笑仙侠传奇

修仙废柴偶得无双神器，

与冷情太子纠缠到底。

龙神之殇开启，

触动千年轮回之谜。

现代女乐飘飘的重生修仙之旅，

爆笑！逆天！欢乐！

狡猾狡猾滴有！

龙印现世，幽冥阴兵，
守约砂百年，已成痴缠。

下

飘飘欲仙

柳暗花溟 著
Piaopiao
Yuxian



①

青島出版社
QINGDAO PUBLISHING HOUSE

下卷

神凡之恋



明明想起了什么，可为什么突然之间又忘记得更加彻底了呢？如果说，她的记忆是纷乱的、充满各种颜色的，那么现在就是突然变成了一片黑暗。



第十七章 开封有个包小妞

秘境确实是打开了，从山谷中就能听到妖兽的吼叫声，以及法术的碰撞声，不知又有多少修仙者闯进这个地方，最后又不知有多少人永远留在了这里。

暴雨下了三天，雨水就像不要命似的泼洒下来，令乐飘飘以为会发生山洪或者泥石流什么的，结果却连大面积的积水也没有。第四天天气放晴，她带着大吉、大利漫山遍野地逛，想把这五十年踏遍的每一寸土地都再走一回。

人非草木，加之她天生就是个重感情的，一个杯子用得时间长了都舍不得丢掉，何况生活了那么多年的地方？虽然感觉每天不断重复，时间就像停止了似的，可到底生出了家的感觉。

她的第二个家。

第一个家是皇庄，是他们二仙门。第二个家是这里，画不成山谷。至于前世，她没有什么可以留恋的，除了记忆以外。

“主人不必伤感，此谷千好万好，就是没有肉吃。连蔬菜也没有，就是些瓜果和豆子什么的。”大利劝慰着，好歹尽了回灵宠的心。

“主人收集了好多种子，回家后要种起来呢。”大吉很兴奋，也是想家想得狠了。

乐飘飘把这话听在耳里，心中莫名地生出些近乡情怯的感觉。五十年，山谷中修仙是眨眼间，外面却是什么光景呢？

万一师父们以为她死了，弄个衣冠冢啥的……不知本门的掌门换了没有，她突然活着归来，会不会引起领导班子的变更，从而导致因夺权而产生什么不安定、不团结事件？甚至，二仙门的人还在村子里生活吗？燕大哥、洛城东怎么样了？

“就是，这里没肉吃，实在太素了。”为了压制内心的不安，她顺着大利的话

说，“我又从来不吃天上飞的，要是有一只兔子就好了。”其实，她是因为大吉才不吃鸟类的。它觉得能飞的、长羽毛的都是它的近亲。

乐飘飘正说着，就见被雨水浇得碧油油的短草丛中闪过一抹白色。她蓦然停下脚步，身后的大吉、大利未提防，一时刹不住脚，差点儿撞到她身上。它们循着她的目光望去，也惊呆了。

兔……兔子！

主人你不是金口玉言吧，说什么来什么？两只灵宠互望一眼。在这个破地方待了五十年了，从来连根兔毛都没见过，这要走了，居然就看见一只，小是小了点，但居然是活的！

这个地方还真是奇异，不管它们走了多少遍，还总有看不到的、听不到的、想不到的！

那兔子只有乐飘飘的巴掌大，毛茸茸的，浑身雪白雪白，只在耳朵尖、四爪尖、尾巴尖有一抹黑毛，一对眼睛如红宝石一般。此时，它正以“大”字形整个趴在地上，短小的四脚伸展，大约看到有人来，只有头翘起，像是正在伸懒腰，其实却是僵在当场。

娘的，萌死了！

乐飘飘立即两眼冒星星，管它是哪儿来的，抓起来再说。于是她纤指一伸，“抓！”

大吉倒还好，化身为猎鹰，飞到半空，俯冲而下，摆足了空中缚兔的造型。大利却像一只脱了缰的野狗，嗷一声就冲过去。怎么看怎么猥琐，仿佛某恶少的爪牙见到美丽少女，得了令，于是虎扑上去，若是再配点淫笑就更贴切了。

可兔子是一种跑得很快的生物，特别是山谷中的动植物都是特有的灵性品种。加上它不知是从哪里钻出来的，比较熟悉地形，三蹿两蹿的，不仅抓不到，还有逃走趋势。

“我要我要我要，快想办法！”乐飘飘向前伸着手。

灵性小兔子，她不能入宝山，却空手而归啊。她在这里待了那么久也没发现什么，临走出现了转机，这就是天意。不顺天意是会被雷劈的，所以她一定要得到这只兔子。

“大吉、大利，声波攻击。”她又叫一声。

两只灵宠会意，骤然停止追踪，立即开唱开跳。这一回，它们默契地没选平时那种欢快活泼的曲调，而是……怎么说呢，乐飘飘是金丹修士了，又是它们的主

人，天然就有抵抗力，但她还是感受到歌曲和舞姿中的凄凉伤怀。

而那只小兔子就更倒霉了，本来跑得很快，被大吉、大利有心神控制作用的歌舞所袭，越跑越慢，最后竟然转头向后，哭得眼泪吧嗒吧嗒掉，哪还有力气逃？

乐飘飘两三步蹿过去，想把它抓起来。可大利更快，咚一声跳过去。接着，惨叫着猛甩龙爪，可那小兔就吊在它的爪子上，两只兔牙狠狠相扣，大利怎么也甩不掉。

“它生气了。”大吉很好奇地瞪大黑豆子眼。

“它大概误会我要吃它了。”乐飘飘抓抓下巴，想起刚才提到了肉类食品什么的。

大利在一边直跳脚，“放开！放开！你是兔子还是乌龟，咬着就不撒嘴啊。快放开！哎呀疼死我了。主人，快帮我。呜呜呜……”

乐飘飘也怕大利被咬断手指，变成残废，连忙揪住兔子耳朵，威胁道：“放开，不然三昧真火烤兔肉。有本事你继续，小爷我最受不了人家跟我要狠！”

她觉得这小兔子听得懂她的话，结果它还真就听懂了，犹豫了下，松开了嘴。大利的身上长满龙鳞，就算它年岁不够，但也是很坚硬的，乐飘飘有时候还威胁说，要揭了它的鳞片做盔甲。可此时，它的爪子却被咬得流血，疼得它哼哼叽叽。

兔子牙什么时候这么厉害了？

乐飘飘顺势提起小兔子，另一只手还体贴地托着它的小屁股，只觉得那短而圆的尾巴手感超好，忍不住就抓了两下，没想到居然搔到它的痒处，害它不断扭动身子。那小模样，虽说刚才作了恶，可就让人生气不起来。

还是那个字，萌啊。

再细看，它额头正中的白毛上有个黑色的小月牙，登时令乐飘飘想起那句脍炙人口的有名唱词来：开封有个包青天……

“现在我宣布，从今以后，你属于我。名字就叫……就叫包小妞吧。你是女的吧？”

包小妞明显不答应，继续剧烈扭动。可是小样儿的，小爷我是金丹修士，一只小小的幼兔还能逃过我的手心？！

乐飘飘露出欺侮人的快乐笑容，伸手从腰后拿出山河悬匣，把包小妞扔进去，又对大吉、大利说：“你们也进去，不许虐待它，但好歹拿出点老大的威风，调教一下它。一只兔子也咬人，那牙跟金钢钻似的，喇喇冒寒光，怎么得了！”

“我是一时疏忽，不然它怎么可能伤害到我。”大利捧着爪子咬牙，“放心吧



主人，我一定好好调教它！”

“主人要收了它吗？”大吉一边往匣子里爬，一边问。

“我还没想好，要是你们争气，我就收了它，给你们当小弟。”乐飘飘心情大好，到底是从画不成山谷中得到了点活物回去，不算白来一趟吧。

至于大吉、大利怎么和包小姐“沟通”，就不是她操心的了。身为领导者，不能事事亲力亲为，否则还不得累死？要学会管理和使用手下。不管什么年头，团队才是最厉害的。他们二仙门，走的就是团队路线。

第五天，百里布终于带着乐飘飘飞离了山谷。秘境内不能驭器飞行，所以出了谷口上方的范围，他们就只能用腿走了。

转了一圈后他们才发现，他们所处的地方虽然还在秘境的深处，但绝对不是秘境中心那么变态的地方了。再者，现在百里布的修为深不可测，乐飘飘结了金丹，两只灵宠也修为大涨，对付起妖兽异花就容易多了。

走了没多远，他们就感觉地面震颤得厉害，凑前一看，两只像兽和两只像犀牛的四足怪兽正在围攻一个男人。

那男人的身材异常高大，看样子也是金丹期的修为，身上穿着一件青灰色的布袍，式样和材质都很朴素，一头浓密的墨发在脑后梳了个简单的马尾，利落而简洁，浑身上下透着一股子豪迈矫健的气息，于是那朴素就被衬出一股子漫不经心、什么也不放在眼里的气派来。

他一人力抗四兽，看似落了下风，却没有败势。乐飘飘本来打算看热闹，但当他转过身来，当她看到那张英挺异常的脸时，她的心就揪了起来，掺杂着狂喜和担忧，久别重逢的喜悦和难以置信的思念，令她就要跳过去帮忙。

“退下。”百里布拉住她。

“那是我三师父。”乐飘飘望着无迹的身影，泪花花的，“他来找我了，他一定是来找我的。”

“孤认得他。”

“那殿下还不让我帮忙？”乐飘飘急道。

“帮忙？”百里布讽刺地弯弯唇角，“你只会添乱好吧？”

“殿下，不带这么埋汰人的。”乐飘飘气呼呼的。

可还没等她再说什么，百里布的身形已经跃了开去。

哼，早说啊，早说你帮忙，我当然不浪费力气了。乐飘飘腹诽着。虽说她的修为五十年来突飞猛进，但因为是独自修行，所以打斗的技巧严重不足。

而那边，无迹本来就能能力不差，再加上一个修为深不可测的百里布，三两下就解决了四只妖兽。这时，乐飘飘才敢喊叫出声，飞奔过去。

因为太高兴了，她直接投入无迹的怀中。

师徒俩抱头痛哭。

无迹是真情流露，乐飘飘是现代灵魂，适当的肢体表达十分自然，而百里布冷眼旁观，十分不爽。

虽说是师徒，但无迹的年纪跟他差不多，和已经成年的女徒抱来抱去，成什么样子！

不过感情井喷的二位没有丝毫的意识，完全把其他人都当成空气，徒留百里布一个人站在原地练习杀人眼波。

片刻后，无迹盘腿坐在一处干净平整的草坪上，把自己的衣服铺在旁边，让宝贝徒弟挨着他坐。乐飘飘还赖皮赖脸地倚在无迹的肩膀上，事实上跟窝在无迹的肩窝处差不多。

她的娇小，他的高大，形成奇异的美感。乐飘飘那小鸟依人的样子，是百里布从来没见过的，简直晃花了他的眼。她平时不总是嘎坏嘎坏，又粗鲁又好色吗？怎么可能这样乖巧温柔？

“三师父，你怎么来了？”乐飘飘笑眯眯地问，脸庞上都似笼着一层光，明丽不可方物。

“自打上回秘境开时，你被人流冲进去，我和你大师父、二师父就一直守在外面。岂知……岂知你竟没有出来。”现在想想，无迹还有些后怕，伸出手轻轻抚在无迹的头上，然后习惯性跑题，“咦，五十年了，你的头发我估计得长到拖地长了呀。”

“太长了洗起来麻烦，又坠得头皮疼。”乐飘飘不在乎地挥挥手，“借了太子殿下刀，一年割断一回呢。”

现在，她的头发依然只长及腰。就这样，她也不太会打理，毕竟在现代时是短发，到了二仙门又一直是紫墨帮她梳头。后来她落了单，就一直随便绑着麻花辫子，唯一的花样是有时候梳一条，有时候梳两条。

“割下的头发留着没有？”无迹问，“身体发肤，受之父母，不能随意丢弃的。”

“放心，收在匣子里了。”

百里布实在忍不住了，咳嗽了一声，不然这两人不知会把话题歪到哪里。而

他，本来想走开的，可偏偏又想听他们说什么，只得尴尬地立在一处，装出擦拭幽魂刀的样子，害得那有灵的刀十分不舒服，总试图闪躲。

好在，他的提醒管用了，乐飘飘把话题拉回来道：“没有看到我出来，师父们一定很伤心对不对？徒儿不孝，让师父们担心了。”

她没有告诉无迹，她怀疑可能是付采薇把她踢进秘境来的。这件事透着诡异，她需要私下调查。那女人贵为东尊，据说是顶尖的高手，而且声望很盛，若没真凭实据，她只有被继续碾死的份儿。

这五十年来，她也并非只傻玩的，细细想过不少事。十之八九，当初想抢她的神器，却被百里布、洛城东、燕北天合力杀掉的金丹修士就是付采薇的人。当初，他是附在自己的花狐貂灵兽身上逃了。进秘境前，那貂就在付采薇手上，后来还狠咬了她一口，那恨意……谁知道貂体里是人的灵魂还是动物的？

若是人魂兽体，或者那貂的灵性值高，付采薇就应该知道神器之事了。那她应该夺走神器不是吗？不该想让她死才对。她死了，神器可能会毁掉。但为什么呢？她一个三流门派的低级掌门，碍了堂堂蓬莱东尊什么事？让人家非要治死她不可？而她确实活下来了，可后面又会面临什么呢？

这么想，她倒真怀念在画不成山谷中的岁月，真是平静啊。虽然寂寞，但好歹还是活着的。不行，百里布必须巴结，必须死缠不放，因为她相信，他能保护她，是她的护身符。

心思支配行动，想到这儿，她转过头去，对着百里布讨好一笑。可她不知道，她倚在无迹的身上，有一种慵懒而闲适的美感，笑起来竟然妩媚妍丽，看得百里布心尖一颤。

“这如何怪你。”耳边，无迹宠溺的声音响起，“伤心自是难免，但我们绝对不相信你命丧于此。虽然，我们之中没有人跟你的灵识牵绊，可我总想，你若死了，师父一定疼得心如刀绞般才对。可是，我虽然急，却没有心疼，那说明你一定还活着。”

“然后哩？”乐飘飘拉住无迹的大手，摇他的手指。这事，五岁孩子都不做了，可这么被人宠着，她的智商迅速降低到三岁左右。

“我们知道秘境五十年才开启一次，只好先回二仙门，全体门人苦苦修炼，等再开秘境之时，就进来救你。”

“真的就没想过我会死在秘境中吗？这里面可是危机重重啊。”

无迹立即红了眼眶，“不敢想。”

捡到飘飘时，她快冻死了，好像才有他的巴掌大。那时候，他就把她揣在心窝里，一直用胸口那点热乎气温着。还有大哥和二哥，这么轮流着看护，这小女婴才活过来。可是她又呆呆的，除了吃饭睡觉，什么也不明白。但就算是白痴又怎么样？看着她像小花一样慢慢展开叶子和花瓣，那样娇嫩脆弱，却在他们三个兄弟的心中扎了根一样，妥妥地放在心底，柔软，并且不可触摸。

他们是养大的，是他们的，从没有，以后也不会去想失去她会怎么样？因为不能！

“这样才对嘛。”看到无迹这山一般的汉子差点儿哭了，乐飘飘鼻子发酸，极力忍住，才没掉下眼泪，“以后不管我去了哪里，就算很久很久也没回来，师父也不要以为我死了。因为不管过了多少年，我还是一定会回来的。”

“师父信你。”无迹用力点头。

出了秘境，她很可能就要面临未知、隐藏在暗处，而且强大到无法抗拒的危险。她好像身处迷雾中心，太多的秘密没有解答，神器、紫发金瞳男、莫名其妙的敌意和被追杀……

万一，她真的为此付出生命，她需要提前安抚师父们。她说一定会回来，其实她也并没有说谎，穿越这种事既然有，轮回绝对也可能有。若她真的死了，欠师父们这么多，按照因果理论，冥冥中自有力量，仍会让她回到他们身边。

只是“一语成谶”这四个字，千万别落到她头上。

乐飘飘忽然感到发冷，为了驱赶伤感和不安的情绪，她开始吱吱呱呱地简略说了自己的经历，但略过水晶殿和山谷里的事，她总觉得这应该是百里布的秘密，不方便透露。然后，她又把师父们给的法宝都拿出来，显摆自己的修为提升，法宝开始如脱胎换骨一般。

无迹安静地听着，唇角挂着微笑，只觉得就这么看着徒弟说笑，人生就已经满足。而他那样高大强壮的男人微笑起来，显得特别温柔。

“……所以说，你徒弟我运气好。运气好的人，连老天也没办法对不对？我到了那么凶险的秘境中心，还幸运地遇到了太子殿下。说起来这五十年一直是殿下保护我的，还分给我好多妖元修炼，不然凭我的本事，早被吃得骨头渣子也不剩了。”

这是事实，但放在平时，她是不会说出来的。现在故意如此，为的是以后赖上某人方便。

无迹是个实心眼儿，闻言就感激到不行，对着百里布连施三个大礼。百里布习



惯了别人对他叩拜，坦然就受了，倒让乐飘飘又为师父不值得。男儿膝下有黄金，太子殿下怎么了！她乐飘飘的师父，岂能轻易向别人低头？

“大师父和二师父呢？”最初的兴奋过后，她忙问。

“咱二仙门这回倾巢而出，连看村子的人也没留。不过昆仑掌门向天笑小气得很，只允许我们兄弟三人进来。你也知道，进秘境后全看个人造化。我琢磨着，我们三个都结了丹，若不是运气背到给扔到秘境深处，应该不会有碍的。”

“三个师父全结了丹吗？我也结了。”乐飘飘兴高采烈，“人家一门四进士，我们一门四金丹，佳话啊佳话。哈哈。”

百里布闻言差点儿嗤笑出声，暗骂一声笨蛋。

大门大派中金丹修士只是普通，中小门派也不止这个数目。但看这笨蛋的得意样，不知为什么，他心里也高兴起来。

“燕大哥和洛城东怎么样了？”

当乐飘飘问出这个问题，百里布立即竖起耳朵。

“洛城东二十年前养伤出关，知道你的事后非要先过了文定，说若是你在秘境中没了，他不能让你做孤魂野鬼，他要娶你做鬼妻。当时你二师父一听就怒了，差点儿把他打出去。说我家飘飘才没那么容易死，你若是没信心，也不配和我家飘飘结亲。于是这回秘境大开，洛城东第一个冲进来，认为美人嘛，自然要由英雄来救。他若知道是我先遇到你，还不气死了！”说着，无迹畅快大笑，自有一番豪迈风流之气。

乐飘飘哭笑不得，没想到人人称道的昆仑之星比他们二仙门的人还二。不过，她多少也有些小小的感动，那样顶尖的男子可以对她这样付出，虚荣心小小地满足了一下。这也算是生死相许了吧？虽然洛城东的情深不悔实在有点儿没有缘由。

“至于燕大人……”无迹转向百里布，恭恭敬敬地说，“当年他平安出了秘境，不知得了什么奇遇，后来也结了金丹。因太子殿下没如约而归，他很是焦急，先赶回了潼川，禀报给皇上后准备殉主。可后来皇上说，他有神念存于殿下身上，感知到殿下并无大碍，所以这回燕大人又入秘境，打算来亲自迎驾。”

听到所关心的人都无恙，乐飘飘算是真正安心了。

偷眼望去，百里布也似松了一口气。到底，他与燕北天情如兄弟，五十年不见，心中哪会不惦念呢？

“走吧。”他挥了挥手。

乐飘飘连忙拉着无迹跟上。

有过一次深入秘境的经验，就明白没必要往秘境深处而去。他们现在的位置不算靠外，这么一路往外走，所遇到的妖兽妖花什么的就足够练手的了。若真是深入，或者真以为时间是富余的，那就是自找倒霉。很多人永远埋葬在这里，就是因为抱着那些念头吧？不是每个人都如他们这般幸运，在秘境关闭、罡风到来之前，能及时“遇到”须弥界，并且找到山谷藏身的。

也不知是不是否极泰来、霉字当头的乐飘飘人品大爆发。本来被传送进秘境后，相熟的人遇到的几率非常小，她能见着无迹就非常幸运了，哪想到走出没多远，迎面就看到林子里先后钻出两个人，竟然是小一郎和凤九。

“我的宝贝！”凤九愣了瞬间就扑上来，拉着乐飘飘上上下下一通瞧，也不管身后还跟着两只巨型狮虎兽。

好不容易战场平静了，乐飘飘连忙问：“您怎么和大师父在一起？”

“师父和师娘，可不就是在一起的么？”凤九梨花带雨地说。真是，一个男人长得雌雄莫辨、这么艳如桃李的，不是惹人犯罪吗？不过，他见到活着的徒弟一高兴，这脑子又糊涂了？

小一郎赶紧解释，“进秘境后本来也是分开的，但在前边又遇到了。没想到好运气还没有尽，在这边又看到你们。”他极力保持淡然镇静，也仍然白衣胜雪，飘逸非凡，不说话就看不出猥琐来，手中风流的折扇也摇着，但捏着扇骨的手指发白，嘴唇颤抖，显然也是激动非常。

“大师父安好。”乐飘飘施了个礼，却没有也给他一个拥抱，不然大师父的爪子又随处乱摸可怎么好。

乐飘飘被冷落良久，一直以女仆的身份存在着，现在三个师父都找着了，就如众星捧月一般，倒把百里布给孤立起来了。百里布黑着脸，看着三个年轻英俊的男人围着乐飘飘转，心里别扭极了，可偏生没有立场去管。

一行人继续往秘境大门处走，小一郎三人本就不是为了增长修为和寻找宝物而来，自然对打怪升级什么的不放在心上，结果弄得百里布就像前方开路的保镖，兽挡屠兽，妖挡杀妖，而他们师徒四人则跟在后面不停地说起离别后的事，时常发出突然的哄笑和惊讶的叹息。

这算是郊游吗？还是贵族狩猎？

百里布气不打一处来，后来干脆一直往外走，不在他行走路线上的精怪妖物就不理会，挡着路的就一刀砍倒，冷着脸，一个字也不说。

非人类总有强大的感应能力，它们被百里布身上强烈的杀气和彻骨的冰寒所震慑，于是，百里布所到之地，群妖退避，等他走过再呼啦啦地围殴后面的四个平凡金丹修士。

这下，师父四人就忙了起来。乐飘飘攻击力奇差，就是防御力强大，连忙驭着力士，保护她跑到百里布身边。她紧跟上他的脚步，后来见他不甩她，就干脆厚着脸皮拉住他的手。百里布试图抽手，结果反招得她双手都缠上来，只得作罢，任她握着，却不开口说话。

乐飘飘知道他是个别扭的男人，做惯了众人注目的焦点，被簇拥的中心，赶紧逗趣，过了一天一夜，才哄得他脸色稍霁。

没了乐飘飘的拖累，三个师父配合默契，虽然辛苦，倒也不太凶险。在约莫过了半个月之后，好运再次降临，他们遇到了前来迎驾的燕北天，情况就更加好转了。乐飘飘还听说，燕北天已经帮二仙门办好了修仙证，心里就更是高兴了。

相见之后，自是一番悲喜。小一郎还把乐飘飘瞎编的经历写在一本册子上，说回去后当神话话本卖，门人们免费赠送一本，能赚钱不说，还省得乐飘飘一向向别人描述秘境之旅了。

乐飘飘看了小一郎写的书，竟然比她经历的还精彩，那文笔、那结构、那狗血，流传下去必定是千古奇书。

“孤男寡女的相处五十年，就没点别的事？比如带点颜色的？摸摸小手，搂搂小腰的也行。”小一郎悄悄问乐飘飘。

乐飘飘心里一热，想起和百里布那些经意不经意的身体接触，虽然没到那什么的程度，但暧昧总是很有些的。只是她脸皮厚，脸红之色透不出来，“大师父，正如您平时爱说的那句话：节操！注意节操！”

无迹在一边偷听到，立即拎了小一郎的领子往后拖，气道：“告诉你啊，别满嘴胡话，我家飘飘不是随便的姑娘。你若再胡说，我把你的花花肠子都掏出来，兄弟也没得做。”

不知为什么，乐飘飘想起那句话：我不是随便的人，但随便起来不是人。然后脑海里就冒出百里布半裸的模样，乐飘飘不禁心如鹿撞，觉得特别对不起无迹。

凤九也护住乐飘飘，好像多跟小一郎说半个字都会学坏似的，离得远了，才叹气说：“飘飘，人非草木，相处久了，都会产生感情的。可你要记着，出了这个秘境，你们就不再是一路人，很多事，想想就算了，不要当真。”

他说得很认真，绝美如玉的脸上居然有一种悲悯，害得乐飘飘的心直接沉下

去。好像胸口中有一汪黑色的海洋，什么都淹没了，留不下来。

“二师父，呃，师娘，我……我没有，我和太子殿下没有什么。”不知为什么，她解释。

可是，真的没有什么吗？是没有实质的东西，但心里呢？没有变化吗？还是正如凤九所说的那样，出了秘境，就把所有温柔的事，都忘掉吧！

不管怎么说，五十年弹指一挥，一个月更是眨眼即到。出来时，秘境大门开启的时间没有那么紧迫，大约有一炷香时间。秘境之外，很多人在等待，令乐飘飘想起高考出考场的场景。

事实上，今次等待的人较之以往多了很多。因为二仙门不相信掌门人死在秘境中，所以全门的人这回都来寻找了。再说，当年大秦太子殿下命殒的说法曾经轰动一时，但大秦皇帝百里松涛却根本不为所动，一个月前也派了一支军队来迎驾。

天下修仙者均满心疑惑，他们不相信有人被困在秘境中五十年还能出来。

当百里布和乐飘飘走出秘境大门，除了二仙门的门人和大秦的迎驾军队狂喜万分外，其他人都震惊了，包括昆仑掌门向天笑和四大天尊。

“大不同啊大不同。”南尊布缕衣眼中光芒微闪。

“反常即为妖，人间才休养生息了五百年，难道又要大乱了？”北尊狄人杰皱眉。

“自秘境存在，几千年都没有过这种情形。”西尊朱俊仍然是冷冷的，又转过头来问，“东师妹一向足智多谋，你怎么看？”

付采薇脸上看不出喜怒，怀中抱着一只温驯的小貂，有一下没一下地轻抚着，“我只是个女子，凡事全听三位师兄吩咐罢了。只是……虽然几千年来没有人能在罡风肆虐下活着出来，可你们别忘记，五百年前，那魔头大闹秘境，却是在秘境关闭时期强行闯入的。”

“那个预言是真的吗？”南尊叹息，“龙印现，天下乱。”

“不管怎么说，先密切注意，再想对策吧。”西尊朱俊也叹了口气，冷如冰霜的脸上，流露出既慈悲又无奈的神情。

此时的乐飘飘和百里布并不知道这些，只是被向天笑请到昆仑主峰白首峰上去，被十几个大门派的掌门，询问秘境中的情况。

百里布不爱说话，而各大掌门虽然客气，却终究有审讯的感觉，所以他一言不发。好在乐飘飘这时候起到了缓冲作用，团团行了个礼，恭敬地说：“我与布

殿下恰巧遇到，能活下来也是上天垂怜，全凭的是运气。若不是误撞进一个上古大神留下来的结界中，今天肯定没命站在这儿了。具体细节，我已经禀明我大师父，他全部记录在册，请各位以仙法拓印下来，一看便知。若要我说，只怕三天三夜也说不完。而太子殿下急着回报我们大秦的皇上，身为子民的我也要随行，就不多留了。”

“小丫头，修为精进不少啊。”向天笑温言道。听着是赞赏和鼓励，但也是怀疑和疑问。

乐飘飘连忙道：“结界中灵气充沛，妖兽众多，我追随布殿下猎妖兽、炼妖丹，又心无旁骛地潜心修行，进境确是一日千里。如今，我已经结了丹了。”

周围全是大能者，既然看得出她的修为，她也没必要瞒着。而这番话的另一层意思是，他们可能夺宝，并藏在身上，但结界却不能随意占取，若羡慕他们修为进步快，有本事自己进去找结界。只怕，没那个命活下去。

在坐诸人谁不知道她话里的意思，明知道她的话不尽详实，却也无太大漏洞，不好继续追问。再者，别说他们身上还没有什么宝器，就算有，谁有本事从秘境中得的，自然归谁，旁人眼红也没有办法。要抢，就要掂量掂量实力，还要做得神不知、鬼不觉。退一万步说，也得顾忌百里布的实力。

百里布乃一国储君，修仙者再不把凡人放在眼里，也得顾忌他那身为修仙者，而且拥有修仙者军队的皇帝爹。而他们，居然探知不出百里布的修为，恐怕……很强了吧？

百里布和乐飘飘急着回去，既不要昆仑的奖励，更不参加之后的修为切磋大比，向天笑没有借口强留。所以各掌门拓印了取名为《乐飘飘历险记》的仙册后，百里布和乐飘飘就客气地辞别。而两人才走出议事堂，还没下台阶，就有一条人影扑了上来。

无迹和凤九反应非常快，左右夹击，挡在了乐飘飘面前。

“飘飘，你没事吧？刚才也不等我，我追上来时，又被关在外面，好不容易等你出来。飘飘，你真的没事吗？”那人不死心地喊，从凤九和无迹的肩膀间奋力伸出爪子，看起来像上演生死离别似的。

望着洛城东，乐飘飘不是不感激的。她不是没良心的人，何况人家为了救她，受了重伤，闭关了三十年，以至于错过了上届的昆仑论剑仙会。只是，他的热情，她有点儿承受不来。

“洛道兄，我完全没事，你放心吧。大恩不言谢，上回你舍命救我，飘飘记在

心里。”乐飘飘尽量温和有礼，却绝对不掺杂半点儿暧昧地说。

“飘飘，为了你，我愿意去死。”洛城东正色道。

好吧，这算当众表白。好吧，她不是羞涩的古代少女。好吧，她感谢好意。但是，他能不能不这么嚷嚷？嗓门大到全白首峰的人都听到了。

“洛道兄，你不必为我去死，好好活着，方为上上之人。如果以后有用得着我二仙门的地方尽管说，二仙门上下必赴汤蹈火，在所不辞。今天，我们先告辞了。”她故意把话说得冠冕堂皇，就是把他们之间的关系扯到公对公、昆仑派对二仙门上。

她自认为在这种情况下，她这样处理是最好的。然而，身后却爆发出一串爽朗的笑声。

“不愧是我昆仑弟子，敢爱敢恨，敢于说出口。这样心无杂念，坦坦荡荡，绝对不会因此形成心魔，对道心和修行有益，前途无量，本座看好你！好，不错！不错！”

乐飘飘差点儿炸毛。

这都什么人哪！不仅为老不尊，而且不管什么事都扯到道心的修炼上，太职业病了吧。

“这是西尊朱俊，昆仑派的太上老祖。四大天尊，都是面临渡劫升仙的大能者。西尊的修为更是其中最强者。”小一郎凑到乐飘飘耳边解释。

哪想到朱俊的耳朵很尖，隔着十几丈，居然听到了。他的目光停驻在小一郎身上，有点儿诧异地道：“你知道我是谁？小小的门派，竟然也有人认得我么？”他轻笑，态度傲然。转身离开时，步间有如凌波虚渡，仙气凛然。

一众昆仑弟子及外派高层人士没想到堂堂西尊会突然现身，那可是等闲人见不着的超级大人物啊，顿时激动不已，呼啦啦跪了一地。这样一来，就显得没有跪拜的二仙门人突兀至极。

朱俊无意中回头，看到小一郎、凤九和无迹，心头突然打了个颤。这几个人很熟悉啊，可又确实不认得，只是感觉上……很像三位故人。而那般人物，又怎么会是一个不入流门派的门人？看他们的修为不过金丹，却如明珠蒙尘。倘若那尘土尽去，不知又是什么样的潇洒风流。

二仙门，有意思。看来，需要密切注意才行。

朱俊一走，洛城东第一个蹦起来。

对他追求乐飘飘一事，很多门人不以为然，甚至嘲笑或者觉得耻辱。毕竟，乐